**XXXX公司**

**二○二一年度财务决算专项说明**

**审计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  |  |  |
| --- | --- | --- |
| **审计报告** |  |  |
| **2021年度财务决算专项说明** |  | **1-XX**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审 计 报 告** |
|  |
| 致同专字（2022）第XXXX号 |
|  |
|  |
|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  |
|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XXXX公司（以下简称ABC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减值准备情况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以下简称“企业财务决算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现已完成审计工作，并于2022年××月××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或其他类型的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文号为致同审字（2022）第××号。 |
|  |
| 按照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做好2021年度中央企业财务决算管理及报表编制工作的通知》（国资发财评［2021］97号）的要求，我们对ABC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专项说明进行了审计。财务决算专项说明的编制是ABC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决算专项说明发表审计意见。 |
|  |
| 我们参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决算专项说明的披露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决算专项说明金额和披露证据。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 【如财务决算专项说明中有需要保留的事项，在此说明】 |
|  |
| 我们认为，【若有保留事项增加“除了前段所述情况可能产生的影响外”等适当语句】ABC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专项说明的编制符合《关于做好2021年度中央企业财务决算管理及报表编制工作的通知》（国资发财评［2021］97号）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ABC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专项说明的相关事项。 |

|  |  |  |
| --- | --- | --- |
| 本报告仅供ABC公司以及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使用，不得用于其他目的。 | | |
|  | | |
|  | | |
|  | | |
|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  |
| 中国·北京 | 二○二二年 月 日 | |